

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编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时间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	工程勘察设计企业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五条、第三十一条;《建设工程资质管理规定》第四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條。	市住建局	具备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	不超过5%	1次/年	9—11月	网络检查、现场检查	1.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注册执业人员的注册执业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是否一致; 2. 社保缴费与人事档案等相关数据和信息是否一致; 3. 参保缴费单位与注册单位是否一致。	勘察计科
2	工程勘察、设计审查市场、质量检查(含抗震)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三十五条、第七十六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一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五条、第三十一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第四条。	市住建局	勘察、设计企业、审查机构	5%	1次/年	5—9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施工图是否通过审查; 2. 工程勘察现场作业质量控制情况; 3. 勘察设计文件及审查的规范性;	勘察计科
3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条、十一条、十二条、十三条;《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市住建局	消防设计审查的工程项目	不超过5%	1次/年	5—9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档案资料是否完整、办理流程是否规范; 2. 是否执行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勘察计科

编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时间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4	对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条、十一条、十二条、十三条；《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市住建局	消防设计审查的工程项目	不超过5%	1次/年	5—9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档案资料是否完整、办理程序是否规范； 2. 是否执行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科
5	房地产估价机构监督检查	《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三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办法》第四十条。	市住建局	房地产估价机构	不超过总数的15%	1次/年	7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房地产估价机构情况； 2. 专职房地产估价师情况。	房产科（交易处）
6	房地产开发企业监督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四条、第十一条。	市住建局	房地产开发企业	不超过5%	1次/年	9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企业基本情况； 2. 近三年开发项目情况； 3. 市场经营行为情况。	房产科（部门联合检查事项）
7	建筑业企业资质监督检查	《建筑业资质管理规定》	市住建局	建筑业企业（含建筑、市政）	不超过资质数的10%	1次/年	7—9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建筑企业满足资质标准情况	城建科、建管科、招标中心（部门联合检查事项）
8	建筑市场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四十三条；《河南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第四条、第四十条；《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市住建局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不超过在建项目数10%	1次/年	7—9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1. 是否存在未批先建情况； 2. 施工发承包情况； 3. 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在岗履职情况 4.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编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时间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9	物业服务企业监督检查	《物业管理条例》第五条；《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七条。	市住建局	开展有物业管理项目的物业服务企业	不超过5%	1次/年	10—11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1. 企业依法经营情况； 2. 项目管理服务情况。	物业科 (部门联合检查事项)
10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监督检查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市住建局	工程监理企业	不超过50%	1次/年	7—9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工程监理企业满足资质标准情况。	建管科
11	建筑施工企业和房建市政工程安全监督抽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四十三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第四十条；《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四条；《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四十二条；《河南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办法》。	市住建局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不超过项目数10%	3次/年	5月、7—9月、11—12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建筑施工企业和在建项目安全生产法规、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 2. 建筑施工企业和在建项目安全绳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情况； 3. 建筑施工企业和在建项目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落实情况； 4.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建立运行情况和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5. 项目参建各方主体安全管理措施和安全生产落实情况； 6. 在建项目现场安全防护落实情况。	城建科、 建管科 (安全站)

编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时间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2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查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七条。	市住建局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	不超过10%	2次/年	5—7月、9—10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参加主体质量行为； 2. 工程实体质量和进场建筑材料情况； 3.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监督机构履职情况； 4.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履职情况	建管科（质监站）
13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检查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第五条；《河南省绿色建筑条例》第十三条—第十九条；《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	市住建局	民用建筑	抽查3个居住建筑、3个公共建筑	2次/年	6—7月、10—11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国家、省有关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新型墙材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的执行情况；项目执行强制性标准情况。	科技与标准科
14	造价咨询企业的监督检查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	市住建局	在本市的造价咨询企业	不超过20%	1次/年	10—11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企业依法经营情况； 2. 成果文件质量。	科技与标准科（定额站）
15	建筑工程发承包计价活动监督检查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二十一条。	市住建局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工程	不超过5%	1次/年	9—10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计价行为是否符合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等。	科技与标准科（定额站）

编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时间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6	燃气企业监督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五条、第四十一条；《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第五条。	市住建局	燃气企业	市辖区燃气经营企业	2次/年	3—4月、10—11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是否制定安全检查方案；2. 是否开展燃气安全自查自纠活动；3. 是否建立燃气安全隐患台账；4. 是否开展入户检查；5. 是否存在管线占压情况；6. 是否存在无证经营；7. 是否开展燃气安全知识宣传；8. 对燃气用户的服务是否到位。	城建科（市政中心）
17	建筑装饰装修企业资质监督检查	《建筑业资质管理规定》		取得建筑装饰装修企业资质的企业	5%	1次/年	5—11月	查阅资料 检查现场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产、人员、设备、场地等证明材料；2. 有关施工业务的文档，有关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及被抽查项目执行情况的文件资料。	建管科（装饰中心）
18	建造师、勘察设计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建筑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及继续教育情况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注册建筑师条例》《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相关条文。	市住建局	注册建造师、注册勘察设计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建筑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不超过5%	1次/年	6—11月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1. 注册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2. 注册资料是否真实、合法；3. 是否完成规定继续教育学时；4. 是否存在挂靠行为。	结合业务科室检查内容一并实施